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sean Resources Limited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6)

延遲寄發有關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柬埔寨第二個森林；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首個森林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
之通函

財務顧問

COMMERZBANK 

德國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將寄發通函的時間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發出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對第二森林的非常重大收購及本公司就分授特許經營權之非常重大出售。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本公司須於該公佈刊登後21日內，即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或之前，安排向股東寄發通函（「通函」）。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完成通函將予呈列之若干資料，尤其是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報表，故將延遲寄發該通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規定，將寄發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

承董事會命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李和鑫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李雅谷先生、李和鑫先生及李提多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即陳敏山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運達先生、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發表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http://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刊登最少7日。